


9、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 的 临夏州人民医院半导体激光治疗仪等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半导体激光治疗仪，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武汉芸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379.8万元，资产总额为2028.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冲击波治疗仪，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睿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0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资产总额为8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元中旭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10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临夏州人民医院（单位名称）的临夏州人民医院半导体激光治疗仪等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骨科器械（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合肥市五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2350.52万元，资产总额为1564.45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小儿外科内镜手术器械、胸外科专用胸腔镜器械、眼科手术器械、耳鼻喉科常用器械（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新华手术器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35.52万元，资产总额为2053.5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德之盛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1月10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医院的临夏州人民医院半导体激光治疗仪等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注射泵、输液泵，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思路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1860万元，资产总额为4628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医用控温仪、排痰仪、气压泵，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华思（天津）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4人，营业收入为11252.63万元，资产总额为13538.34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3. 胰岛素泵，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美敦力糖尿病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1人，营业收入为4472万元，资产总额为8638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甘肃新供销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10日

孙振鑫